

证券代码:600293 证券简称:三峡新材 编号:临2020-032号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0年湖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湖北证监局、湖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0年湖北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0年8月26日下午14:00-16:30,届时,公司将高管将在线就2019年年报、发展战略、公司治理、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ST中昌 公告编号:临2020-046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李备战先生的辞职报告,李备战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李备战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至少包括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由于李备战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比例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李备战先生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李备战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补选相关工作。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3076 证券简称:乐惠国际 公告编号:2020-056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8月19日、8月20日、8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尚未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除上述事项外,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确定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0年8月19日、8月20日、8月2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对相关问题进行了必要核实,现说明如下: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调整或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公司已经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尚未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的事项之外,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它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它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经核实,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公司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则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敏感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2日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关于增加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期期货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华南”)及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期货”)签署的代销销售协议,自2020年8月24日起,新增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业务,投资者可通过中信华南及中信期货平台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相关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的基金列表: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27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28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29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30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31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32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33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34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35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36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37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38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39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40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41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42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43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44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45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46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47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48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49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50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51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52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53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54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55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56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57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58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59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60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61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62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63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64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65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66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67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68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69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70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71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72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73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74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75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76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77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78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79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80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81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82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83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84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85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86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87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88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89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90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91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92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93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94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95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96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97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98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299
农银汇理策略精选	000300

证券代码:601108 证券简称:财通证券 公告编号:2020-050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郁建兴先生递交的《请辞报告》,郁建兴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鉴于郁建兴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比例要求,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郁建兴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郁建兴先生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务。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提名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郁建兴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郁建兴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新华网 公告编号:2020-039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2020年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本次活动接待日活动将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0年9月8日(星期三)15:00至17:00。

届时公司将邀请独立董事、财务总监、总工程师等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3367 证券简称:辰欣药业 公告编号:2020-055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1,7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的名称和期限:2020年挂钩利率对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八期产品150(48天)、平安银行对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0年155228期(92天)、平安银行对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0年155228期(92天)、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三期(88天)、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三期(92天)、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三期(92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辰欣药业”)于2020年9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的相关决策程序,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1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辰欣药业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80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1.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6,6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6,653,163.2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11,346,836.79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金额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7】第3-00045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95号
债券代码:136264 债券简称:16隆基01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4,499,0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44%,截至本公告日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152,996,000股,占其持股总量的28.10%。

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收到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关于其所持公司股份办理质押延期购回业务的告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李振国先生于2018年8月21日将其持有的19,260,000股无限流通股在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国际”)办理了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并于2020年8月20日办理了质押延期购回,延期购回日为2020年9月20日(原质押及延期购回情况详见公司2018年8月22日、2019年8月23日披露的相关公告)。2019年8月27日,李振国先生全部解除上述质押购回业务,4,700,000股(部分解除质押情况详见公司2019年8月29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剩余质押股份数量为14,560,000股。

2020年8月20日,李振国先生将以上原质押给中银国际的14,560,000股无限流通股办理了延期购回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延期购回数量(股)	质押期限开始日期	质押期限到期日期	债权人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流通股比例	质押借款金额	质押借款利率
李振国	14,560,000	否	2019年8月23日	2020年9月20日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7%	0.30%	人民币7,944.43万元	6.00%

以上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

二、股票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春安先生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数量	质押数量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延期购回数量	质押期限开始日期	质押期限到期日期	债权人	质押借款金额	质押借款利率
李振国	44,499,068	14,560,000	32.74%	14,560,000	2019年8月23日	2020年9月20日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7,944.43万元	6.00%
李喜燕	386,033,184	105,654	0.027%	105,654	2019年8月23日	2020年9月20日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1,260,272.22元	6.00%
李喜燕	386,033,184	105,654	0.027%	105,654	2019年8月23日	2020年9月20日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1,260,272.22元	6.00%
李喜燕	386,033,184	105,654	0.027%	105,654	2019年8月23日	2020年9月20日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1,260,272.22元	6.00%
合计	1,136,796,661	145,814	0.013%	145,814	2019年8月23日	2020年9月20日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9,204,716.24元	6.00%

以上股东所持股份无限售和冻结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李振国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时,李振国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公司将持续关注李振国先生的股权质押风险,并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95号
债券代码:136264 债券简称:16隆基01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4,499,0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44%,截至本公告日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152,996,000股,占其持股总量的28.10%。

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收到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关于其所持公司股份办理质押延期购回业务的告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李振国先生于2018年8月21日将其持有的19,260,000股无限流通股在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国际”)办理了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并于2020年8月20日办理了质押延期购回,延期购回日为2020年9月20日(原质押及延期购回情况详见公司2018年8月22日、2019年8月23日披露的相关公告)。2019年8月27日,李振国先生全部解除上述质押购回业务,4,700,000股(部分解除质押情况详见公司2019年8月29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剩余质押股份数量为14,560,000股。

2020年8月20日,李振国先生将以上原质押给中银国际的14,560,000股无限流通股办理了延期购回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延期购回数量(股)	质押期限开始日期	质押期限到期日期	债权人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流通股比例	质押借款金额	质押借款利率
李振国	14,560,000	否	2019年8月23日	2020年9月20日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7%	0.30%	人民币7,944.43万元	6.00%

以上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担保用途。

二、股票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李喜燕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春安先生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数量	质押数量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延期购回数量	质押期限开始日期	质押期限到期日期	债权人	质押借款金额	质押借款利率
李振国	44,499,068	14,560,000	32.74%	14,560,000	2019年8月23日	2020年9月20日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7,944.43万元	6.00%
李喜燕	386,033,184	105,654	0.027%	105,654	2019年8月23日	2020年9月20日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1,260,272.22元	6.00%
李喜燕	386,033,184	105,654	0.027%	105,654	2019年8月23日	2020年9月20日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1,260,272.22元	6.00%
李喜燕	386,033,184	105,654	0.027%	105,654	2019年8月23日	2020年9月20日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1,260,272.22元	6.00%
合计	1,136,796,661	145,814	0.013%	145,814	2019年8月23日	2020年9月20日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9,204,716.24元	6.00%

以上股东所持股份无限售和冻结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李振国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累计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若公司股价波动到预警线时,李振国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公司将持续关注李振国先生的股权质押风险,并根据实际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367 证券简称:辰欣药业 公告编号:2020-055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1,7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的名称和期限:2020年挂钩利率对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八期产品150(48天)、平安银行对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0年155228期(92天)、平安银行对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0年155228期(92天)、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三期(88天)、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三期(92天)、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三期(92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辰欣药业”)于2020年9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的相关决策程序,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1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辰欣药业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80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1.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6,6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6,653,163.2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11,346,836.79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金额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7】第3-00045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股票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宜昌交运 公告编号:2020-081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0年5月21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宜昌交运集团麟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等7家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其共计人民币4.5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25亿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3亿元。担保期限自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2020年4月30日、2020年5月2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新浪财经网(www.cninfo.com.cn)。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0年8月18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宜昌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恩施麟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宜昌分行办理额度不超过4,5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股票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宜昌交运 公告编号:2020-081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0年5月21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宜昌交运集团麟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等7家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其共计人民币4.5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25亿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3亿元。担保期限自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2020年4月30日、2020年5月2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新浪财经网(www.cninfo.com.cn)。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0年8月18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宜昌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恩施麟腾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在广发银行宜昌分行办理额度不超过4,5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证券代码:603367 证券简称:辰欣药业 公告编号:2020-055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1,7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的名称和期限:2020年挂钩利率对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八期产品150(48天)、平安银行对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0年155228期(92天)、平安银行对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0年155228期(92天)、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三期(88天)、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三期(92天)、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三期(92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辰欣药业”)于2020年9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的相关决策程序,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8月1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辰欣药业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80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1.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6,6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6,653,163.2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11,346,836.79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金额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7】第3-00045号《验资报告》。公司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0-38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挂牌转让所持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2019年6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挂牌转让所持部分股权(以下简称“挂牌转让”)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矿钢铁”)挂牌转让其所持有的五矿兰州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矿兰州物流”)80%股权,挂牌价格不低于25,236.8万元。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拟挂牌转让所持部分股权的公告》(临2019-29)。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19年8月20日,五矿兰州物流80%股权转让项目在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挂牌时间为20个工作日,挂牌截止日为2019年9月17日。截至挂牌公告期满,未征集到有效意向受让方。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所持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临2019-42)。

2019年12月24日,公司发布公告,五矿兰州物流80%股权转让项目在联合产权交易所再次公开挂牌,挂牌条件与首次挂牌相同,挂牌时间为20个工作日,挂牌截止日为2020年1月21日。截至挂牌公告期满,未征集到有效意向受让方。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拟挂牌转让所持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临2019-67)。

2020年1月21日,公司发布公告,五矿兰州物流80%股权转让项目在不再改变挂牌条件的情况下,拟继续将该项目在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征集意向受让方。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拟挂牌转让所持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临2020-05)。

根据《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和终止操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截至2020年8月20日,该项目挂牌公告期满12个月,且仍未征集到合格意向受让方,该项目交易终止。

三、相关影响及风险提示

五矿兰州物流80%股权转让项目的上述进展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如后续另有安排,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0-38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挂牌转让所持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2019年6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挂牌转让所持部分股权(以下简称“挂牌转让”)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矿钢铁”)挂牌转让其所持有的五矿兰州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矿兰州物流”)80%股权,挂牌价格不低于25,236.8万元。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拟挂牌转让所持部分股权的公告》(临2019-29)。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19年8月20日,五矿兰州物流80%股权转让项目在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挂牌时间为20个工作日,挂牌截止日为2019年9月17日。截至挂牌公告期满,未征集到有效意向受让方。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挂牌转让所持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临2019-42)。

2019年12月24日,公司发布公告,五矿兰州物流80%股权转让项目在联合产权交易所再次公开挂牌,挂牌条件与首次挂牌相同,挂牌时间为20个工作日,挂牌截止日为2020年1月21日。截至挂牌公告期满,未征集到有效意向受让方。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拟挂牌转让所持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临2019-67)。

2020年1月21日,公司发布公告,五矿兰州物流80%股权转让项目在不再改变挂牌条件的情况下,拟继续将该项目在联合产权交易所